

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第 13 屆第 56 次選訓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 間：114年11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4：30

二、出 席：方同賢、唐國峰、方燕玲（請假）、楊政勳、李佳鴻、周秋萍（請假）、黃錦洲
吳春祥、李淑惠（請假）

三、地 點：屏東市體育館

四、列 席：訓輔委員張武隆（請假）、本會理事長朱文慶、本會秘書長謝章福

五、主 席：方召集人同賢 記錄：李佳鴻

六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有關「115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」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運動部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運競(四)字第 1140350139 號函辦理。
 2. 依據運動部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選手作業要點辦理。
 3. 潛優計畫如附件一。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，其中 2026 亞洲青少年錦標賽倘接獲主辦單位公布參賽組別，同意協會秘書處逕予修正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有關「2026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培訓計畫第3階段培訓選手選拔賽競賽規程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 2026 年第十九屆名古屋亞洲運動會選手培訓計畫辦理。
 2. 第 1 階段第 1 期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 月 31 日，第 1 階段第 2 期自 114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8 月 31 日，第 2 階段自 11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31 日，預定 1 月舉行第 3 階段培訓選拔。
 3. 競賽規程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修正本會114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因接獲 2026 亞洲青少年錦標賽將於 115 年 2 月辦理(報名截止為 114 年 12 月中旬)，爰本計畫新增辦理 2026 亞洲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國家代表隊選拔賽。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15：30